

“文明创建是真好!”

“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是真好,不仅使我们的菜场变干净了,秩序上规矩了,而且困扰我们的案台超宽问题也解决啦。”15日,界首镇农贸市场蔬菜经营户仇其元感触颇深地说。

农贸市场作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的重点部位,界首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镇党委主要负责人更是把农贸市场文明创建工作作为每日督查的“必修课”。“9月2日,镇党委主要负责人来到镇农贸市场督查,我向他反映,菜场经营的案台面过宽,顾客在

精神文明创建
创建为民 创建惠民 创建靠民

台外,我们在台内,距离有1.2米,不论是递菜和拿菜都不方便,能不能帮助我们想个办法啊?”仇其元说,当时他也只是顺口说说,想不到领导放在了心上,很快帮助解决了这一困扰他们的问题。

仇其元所反映问题的“根源”,也是界首镇农贸市场文明创建的“短板”。该镇农贸市场内砌筑的混凝土经营案台面较宽,顾客买东西,商户伸手交物够不到,很是不便,这就造成部分商户直接将货物摆放在案台外围经营,极大地影响了经营场所的正常经营秩序。自商户们向镇党委主要负责人说出“烦心事”后,他便立即召集镇分管负责人和镇城管中队负责人到农贸市场现场办公,商议解决方案。整

改期间,为了不耽误商户们的正常经营,决定避开商户经营时间实施,对商户们摊位上的混凝土台面采用切割方法,减缩台面宽度,台面切割完成后,又用白水泥将整个台面全部“美容”一遍。现在顾客买东西,商户卖东西都方便了,出台经营“乱象”也得到了有效制止,恢复了原来的经营秩序,农贸市场整体环境焕然一新,达到了双赢的效果。

对此,镇党委书记张中斌表示,创建为民、惠民、靠民,在今后的工作中将继续努力把居民群众的难点、痛点、堵点等作为工作的切入点、落脚点,同时进一步压实责任,把群众反映的民生问题切实办好。

记者 葛维祥 通讯员 丁哲

我市取缔一私设码头

本报讯(通讯员 周惟 王立志)13日上午,市政府组织交通海事、路政、公路养护与水利、公安等部门联合执法,彻底取缔县道251(界车线)天大码头。截至当日中午12点30分,天大码头处公路沿线护栏已完成安装,大运河河道浮吊船以及主体船只已被清离,天大码头被彻底取缔。

据了解,高邮市天大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在X251公路大运河岸边停靠3艘浮吊船进行营运,私自拆卸X251(界车线)K13+750M—K13+850M沿线护栏,作为装卸砂石料进货码头通道,严重破坏骨干公路环境,影响大运河遗产保护形象,同时对公路安全构成威胁。市交通部门多次执法未果,9月12日再次致函天大建材科技有限公司,要求在当日内,立即自行迁移3艘浮吊船,离开大运河沿线岸边;自行恢复X251(界车线)K13+850M公路护栏,确保公路安全畅通;告知该公司如不在限定时间内纠正违法行为,交通部门将强制执行。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法治

借科技捕“元凶”——

生态环境局开展臭氧管控专项检查

本报讯(通讯员 耿玮 记者 朱亚萍)“挥发性有机物(VOCs)是生成臭氧的重要前体物,其排放与空气污染密切相关,企业作为生产经营主体,要把好第一关。”日前,市生态环境局借助走航监测技术,开展专项执法检查,对VOCs污染开展“围捕”行动,强化臭氧污染防治,保障群众身体健康。

VOCs走航监测能对空气中的挥发性有机物指数进行快速检测,对重点污染区域、重点企业、重点工艺定点分析,并给出合理适用的管控建议。据悉,监测团队白天在环境空气监测站点周边4公里范围,城区15家加油站、8家汽修厂、餐饮集中路段、各乡镇(园区)工业集中区开展了全面的走航监测,初步掌握区域挥发性有机物污染分布情况,晚上对发现的高值点位和重点区域再次走航复测,精准锁定重点污染源。

检查过程中,市生态环境局各负责人分别带队深入各企业,询问企业废气处理设施活性炭的用量和更换周期以及危废的贮存和处置情况,检查VOCs无组织排放、废气收集以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等情况,并给予现场指导,督促企业加快问题整改,积极落实臭氧管控措施。下一步,市生态环境局将根据监测结果和实地检查情况,开展进一步调查处理及针对性的VOCs深化治理。

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禁捕期间捕鱼 两男子被判刑

本报讯(通讯员 张杰 曹蕾 记者 南笙)今年3月,市公安局菱塘派出所接110指令称:禁渔期间有人在菱塘回族乡清真村薛尖组高邮湖内电捕鱼。近日,经法院审理,判决电捕鱼二人胡某、赵某拘役三个月。

今年3月14日晚8时许,市公安局菱

塘派出所接110指令称:禁渔期间有人在菱塘回族乡清真村薛尖组高邮湖内电捕鱼。接警后民警迅速出警,对现场进行搜索后未发现电捕鱼人员。后经与报警人联系,得知电捕鱼嫌疑人在发现有警车经过后已关闭所戴的头灯,藏进了连片的芦苇荡中。民警通过巡查,发现一辆面包车

停在现场附近,得知就是嫌疑人的车辆,后通过查询资料、电话联系、喇叭器喊话等手段抓获胡某(男,47岁)、赵某(男,48岁)、邵某(男,42岁)等三名嫌疑人(3人均均为菱塘本地人),当场查获电捕鱼工具两套,成功破获了一起非法捕捞水产品案。

经审讯,三名嫌疑人交代了在高邮湖禁渔期间采用逆变器、电瓶等禁捕工具在高邮湖内非法捕捞水产品的犯罪事实。

关于事业单位撤销和设立的公告

依据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印发《高邮市卸甲镇党政机关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的规定》(邮办发【2020】76号),撤销“五大中心”(高邮市卸甲镇农业服务中

心、高邮市卸甲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高邮市卸甲镇村建环保服务中心、高邮市卸甲镇社会公共事业服务中心、高邮市卸甲镇社会保障服务中心),设立高邮市卸甲镇综合服务

中心。
特此公告

高邮市卸甲镇人民政府
2020年9月14日

通告

因汤庄镇乔三司路上现有决心闸桥与东马沟闸桥存在较大安全隐患,现需拆除两座老桥(决心闸桥与东马沟闸桥)新建决心闸桥与东马沟闸桥,为保证工程安全有序进行,确保桥梁提档升级,早日交付运营,实行封闭施工,现通告如下:

一、管制范围:
Y016(乔三司路)桩号20K+300—24K+550

二、管制时间
2020年9月22日至2020年12月10日(全封闭)

三、绕行路线
1、决心闸桥
大型车辆从光明路→经S264(安大公路)绕行汤车线。

2、东马沟闸桥
由园区路→经S264(安大公路)绕行平合路。

3、小型车辆从决心路、太柏路、朝阳路、迎宾大道都可绕行。

请社会各单位和广大群众给与理解和支持,自觉遵守执行。
特此通告!

高邮市交通运输局
高邮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高邮市汤庄人民政府
2020年9月16日

江苏消防科技产业园开发建设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参与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http://www.huan-pingbao.cn/>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在本公示发布起10个工作日内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索取环评报告纸质版。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包括园区内

及周边村镇居民、单位及相关管理部门等
征求公众的主要意见: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及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向环境影响评价单位以及建设单位反映。
评价单位:重庆国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高工,电话:17603059880
邮箱:gysdgh@163.com
通讯地址:重庆市万州区江南新区玉龙路142号5-9(重报万州中心4幢5-9)
建设单位名称:高邮市三垛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顾助理 电话:0514-4812011
通讯地址:高邮市三垛镇人民政府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信息发布起十个工作日。